

**2022 年度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
监督管理委员会部门决算公开**

2023 年 10 月 16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人民政府 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 根据市人民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等法律和行政法规对市属企业的国有资产履行出资人职责；通过统计、稽核对所监管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情况进行监管；建立和完善全市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考核和监管体系，维护国有资产出资人的权益。

(二) 指导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和重组；推进所监管企业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善国有(集体)资产管理体制，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推动国有经济结构和布局的战略性调整。

(三) 决定或批准所监管企业的设立、合并、终止、拍卖以及产权变动和财务处理等重大问题；组织清算被解散的所监管企业的资产。

(四) 负责国资系统和网上信访及维稳相关工作。指导所监管企业的信访维稳、综合治理和安全生产。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来看，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部门决算由本级行政单位 1 个组成。

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内部机构设置 13 个：办公室、政策法规处、考核分配处、产权管理处、财务监

督处、企业改革处、综合处、资本运作处、公司治理处、信访
维稳处、党群工作处、组织人事处、机关党委。

第二部分 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081.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98,448.46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36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90.2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86.5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3,380.5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36.0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98,448.46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2,890.38	本年支出合计	57	102,841.9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03.2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51.65
总计	30	103,093.58	总计	60	103,093.5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 行 = (1+2+3+4+5+6+7+8) 行；30 行 = (27+28+29) 行；

57 行 = (31+32+...+56) 行；60 行 = (57+58+59) 行。

2022 收入决算表（表 2）

部门：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计	102,890.38	102,530.38					3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26	390.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7.82	337.8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5.82	155.8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0.00	16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00	22.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44	52.4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44	52.4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6.58	286.5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6.58	286.5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5.00	135.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1.58	151.58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428.99	3,068.99					360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3,428.99	3,068.99					360
2150701		行政运行	2,516.33	2,516.33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12.66	552.66					3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6.09	336.0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6.09	336.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6.00	246.00					
2210202		提租补贴	42.07	42.07					
2210203		购房补贴	48.02	48.02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98,448.46	98,448.46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674.54	2,674.54					
2230102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457.92	457.92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216.62	2,216.62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91,783.92	91,783.92					
2230299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91,783.92	91,783.92					
22303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2,000.00	2,000.00					
2230301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2,000.00	2,000.00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990.00	1,990.00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990.00	1,99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22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部门：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102,841.93	3,476.82	99,365.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26	337.82	52.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7.82	337.8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5.82	155.8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0.00	16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00	22.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44		52.4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44		52.4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6.58	286.5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6.58	286.5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5.00	135.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1.58	151.58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380.54	2,516.33	864.21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3,380.54	2,516.33	864.21			
2150701	行政运行		2,516.33	2,516.33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64.21		864.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6.09	336.09	336.0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6.09	336.09	336.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6.00	246.00	246.00			
2210202	提租补贴		42.07	42.07	42.07			
2210203	购房补贴		48.02	48.02	48.02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98,448.46		98,448.46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674.54		2,674.54			
2230102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457.92		457.92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216.62		2,216.62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91,783.92		91,783.92			
2230299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91,783.92		91,783.92			
22303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2,000.00		2,000.00			
2230301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2,000.00		2,000.00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990.00		1,990.00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990.00		1,99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部门：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081.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98,448.46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90.26	390.2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86.58	286.5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3,068.99	3,068.99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36.09	336.0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98,448.46			98,448.46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2,530.3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2,530.38	4,081.92		98,448.4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102,530.38	总 计	64	102,530.38	4,081.92		98,448.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 = (1+2+3) 行；28 行 = (29+30+31) 行；32 行 = (27+28) 行；59 行 = (33+34+...+58) 行；64 行 = (59+60) 行。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部门：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1	2	3
合 计			4,081.92	3,476.82	605.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26	337.82	52.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7.82	337.8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5.82	155.8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0.00	16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00	22.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44		52.4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44		52.4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6.58	286.5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6.58	286.5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5.00	135.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1.58	151.58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068.99	2,516.33	552.66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3,068.99	2,516.33	552.66
2150701	行政运行		2,516.33	2,516.33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2.66		552.6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6.09	336.0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6.09	336.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6.00	246.00	
2210202	提租补贴		42.07	42.07	
2210203	购房补贴		48.02	48.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部门：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62.6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1.24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76.03	30201	办公费	18.3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483.17	30202	印刷费	5.1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104.99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23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7.48	30206	电费	24.94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7.76	30207	邮电费	3.79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5.00	30208	取暖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7.65	30209	物业管理费	65.1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9.51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8.5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6.9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2.04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2.96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96			
30302	退休费	155.82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4.42			
30307	医疗费补助	11.58	30227	委托业务费	4.94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4.03			
30309	奖励金	5.56	30229	福利费	58.21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42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1.0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1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9.99			
人员经费合计		3,035.58	公用经费合计					441.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部门：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 转和结 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 次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 栏各行 = (4+5) 栏各行。

说明：2022 年度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无数据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部门：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98,448.46		98,448.46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98,448.46		98,448.46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674.54		2,674.54
2230102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457.92		457.92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216.62		2,216.62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91,783.92		91,783.92
2230299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91,783.92		91,783.92
22303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2,000.00		2,000.00
2230301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2,000.00		2,000.00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990.00		1,990.00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990.00		1,99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部门：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 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 用车 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 行 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 置 费	公务用 车运 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9.50		17.50		17.50	2.00	13.42		13.42		13.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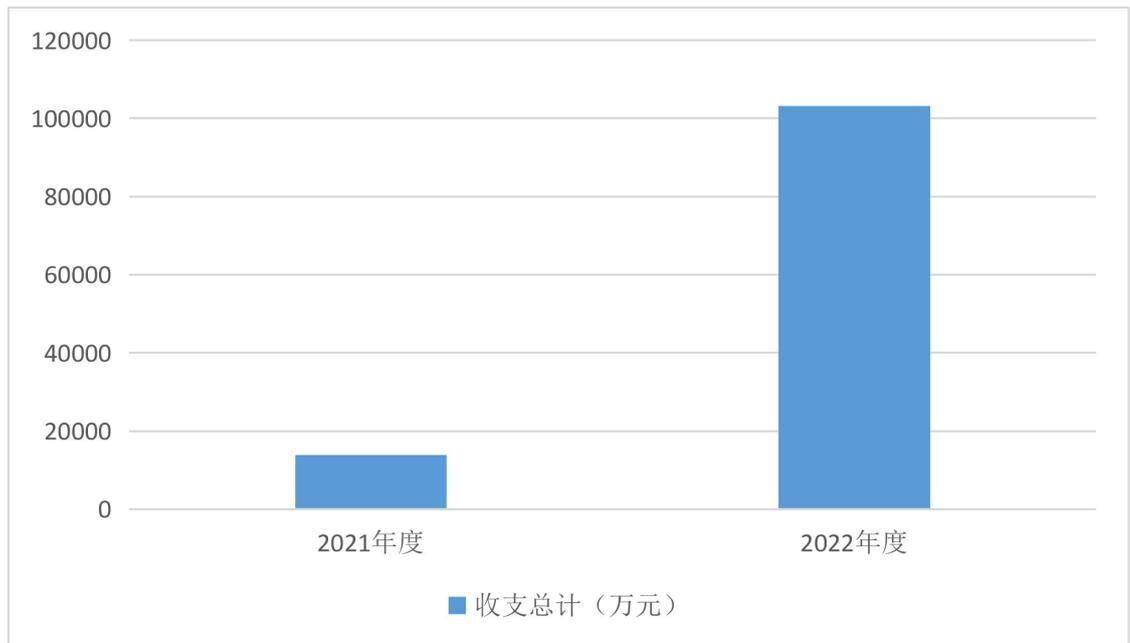
1 栏 = (2+3+6) 栏；3 栏 = (4+5) 栏；7 栏 = (8+9+12) 栏；9 栏 = (10+11) 栏。

第三部分 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 103,093.58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收入支出各增加 89,188.09 万元，增长 641.4%，主要原因是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增加，增加对市属企业国有资本金注入，市民之家运营补贴，市属企业“三供一业”分离移交财政补助专项资金，专职外部董事专项经费，市属企业退休人员节日生活困难补助，离退休老工人生活补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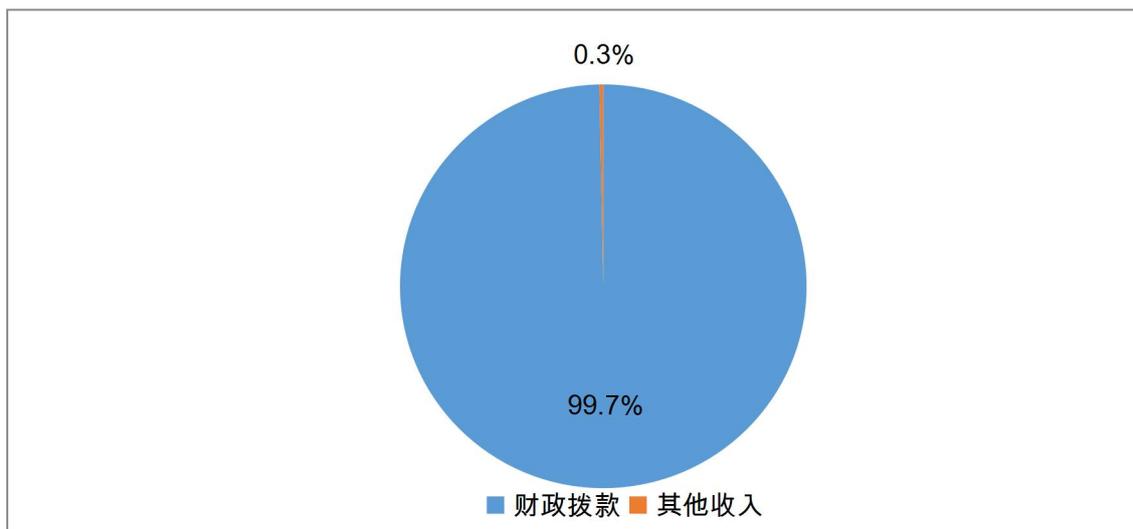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02,890.3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102,530.38 收入万元，占本年收入 99.7%，其他收入 360 万元，占全年收入的 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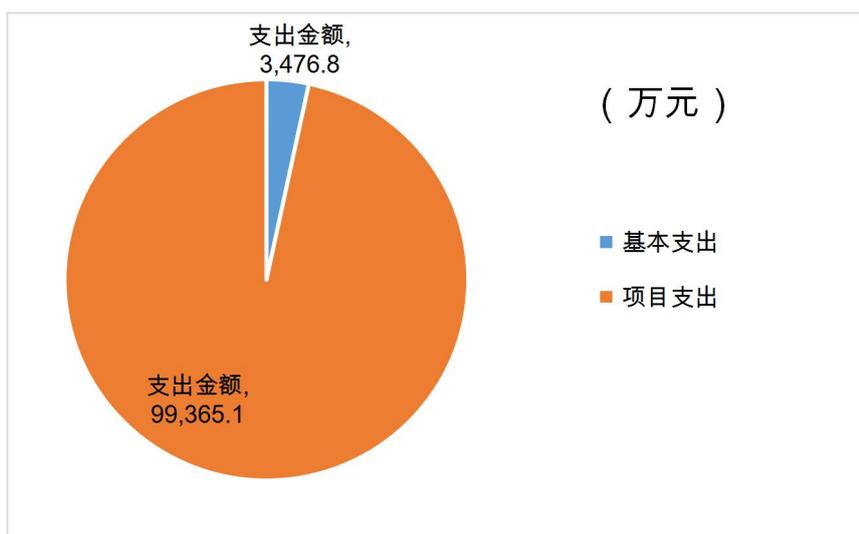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02,841.9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476.82 万元，占本年支出 3.4%，项目支出 99,365.11 万元，占本年支出 96.6%。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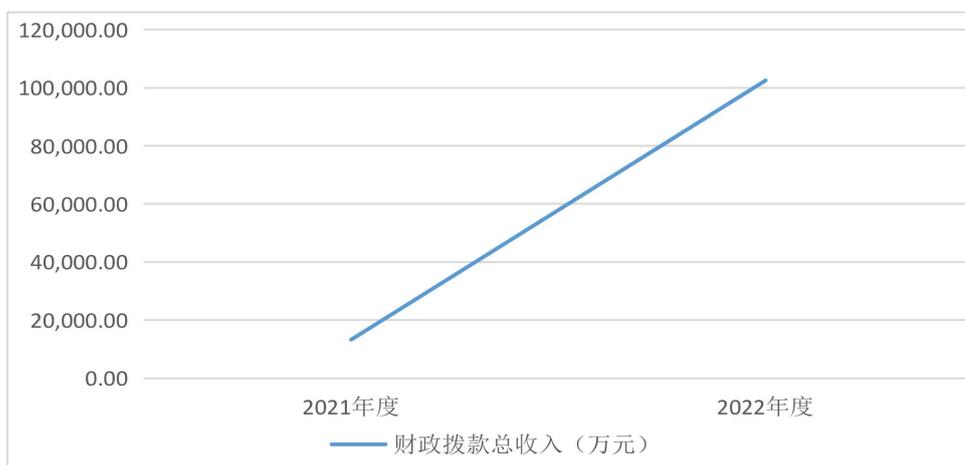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02,530.38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89,246.46 万元，增长 671.8%。主要原因是增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对市属企业国有资本金注入，市民之家运营补贴，市属企业“三供一业”分离移交财政补助专项资金，专职外部董事专项经费，市属企业退休人员节日生活困难补助，离退休老工人生活补助。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081.92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422.69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基本支出增加，因增人增资、晋升，基本工资调标，社会保障费等缴纳增加；参加“廉政好声音”委托专业机构编排制作，因人员和晋升人员增加其他交通费，因防疫用品及消毒品、防护服等费用增加；二是项目支出增加，因国资国企改革改制发展工作，国资监管维护国资稳定安全，国资监管审计、

评审费等项目支出增加。2021年、2022年均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8,448.46万元,比2021年度决算数增加88,823.77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市属企业国有资本金注入,市民之家运营补贴,市属企业“三供一业”分离移交财政补助专项资金,专职外部董事专项经费,市属企业退休人员节日生活困难补助,离退休老工人生活补助支出增加。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4,081.9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4.0%,与2021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22.69万元,增长11.6%。主要原因一是因增人增资、晋升,基本工资调标,社会保障费等缴纳增加,人员经费增加;二是参加“廉政好声音”委托专业机构编排制作,因人员和晋升人员增加其他交通费,因防疫用品及消毒品、防护服等费用日常

公用经费增加；三是因国资国企改革改制发展工作，国资监管维护国资稳定安全，国资监管审计、评审费等项目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081.9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90.26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9.6%。主要用于退休人员退休费，医疗补助，职工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原国民六厂离退休人员政策性差额补助。

2. 卫生健康（类）支出 286.58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的 7.0%。主要用于职工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3. 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3,068.99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的 75.2%。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资本性支出，对企业的补助支出。4. 住房保障（类）支出 336.09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的 8.2%。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提租补贴支出，购房补贴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906.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81.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04.5%。其中：基本支出 3,476.82 万元，项目支出 605.1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国企改革改制专项工作经费 78.49 万元，主要成效截止 12 月底，武汉市国企改革三年行动 82 项改革清单任务已

全部完成。60项区域综改具体工作任务全面推进。国有企业混改上市、国有企业党的建设等改革成果入选国家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案例集，向全国推广；国资监管维护国资稳定、安全经费227.74万元，主要成效积极化解信访矛盾纠纷，以“全力护航党的二十大”为主线，深化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确保国有经济发展环境安全稳定。及时解决和慰问困难企业职工生活困难问题、市属企业离退休人员政策性差额补贴；国资监管审计、评审费158.88万元，主要成效一是强化工资、薪酬发放的约束与规范。选定专项审计中介机构，开展出资企业2021年工资总额清算及企业负责人薪酬核查专项审计工作，核查范围实现市管企业负责人全覆盖；二是强化财务决算，增强财务监管规范性。从14家会计事务所抽调22名核查专业人员，组织对出资企业提交的财务决算审计报告进行专项核查，核查发现会计核算及财务管理问题，下达整改通知要求企业规范整改；三是以前财务审计数据为基础，完成出资企业2021年度经营业绩考核工作。统一考核标准和程序，经企业自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核实、三方会审，确定经济指标完成情况；综合各出资企业经济指标和其他有关指标完成情况，经委党委会审议，确定并兑现出资企业负责人2021年度薪酬；四是落实重大事项法律审核工作机制。全年完成23项重大事项及32项合同协议的审查，发挥法律顾问在法治机关建设、依法履职行权、有效化解涉诉风险中的重要作用；五是组织监管企业、区国资局（办）

预决算，清廉国企与党风廉政，法治建设与合规管理、仲裁和优化营商环境等专题培训，提升企业合规管理能力等 200 余人次；委机关事务运行及管理经费 139.99 万元，主要成效加强办公设备购置、维护，避免因设备故障而影响工作；从严从实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每月形成舆情简报。完善信息发布审核制度，全面升级改版“武汉国资”微信公众号，已发布信息 360 余篇；规范委机关公务用车及司勤人员管理，提升机关后勤保障和服务水平，确保食堂安全保障工作，全年没有发生重大交通安全事故。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161.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5.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3%。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 52.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1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 1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1.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8 %。

7.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2,32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16.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3 %。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因增人增资、晋升，基本工资调标，基本工资、津补贴增加；二是补发 2021 年-2022 年退休人员 6 人 2020 年基础绩效奖，清算在职人员 2021 年基础绩效奖。

8.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6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2.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3 %。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贯彻落实党中央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了项目支出。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2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42.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 48.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476.8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035.5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441.2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98448.46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457.92 万元，主要用于市属出资企业“三供一业”分离移交财政补助专项资金。

（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216.62 万元，主要用于原市属县团级企业厂级、退休人员节日困难慰问，退休老工人生活补助，离退休人员政策性补助。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款）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项）。支出决算为 91,783.92 万元，主要用于国资市属出资企业资本金注入。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款）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项）。支出决算为 2,000 万元，主要用于市民之家营运补贴。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款）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990 万元，主要用于委派市属企业专职外部董事薪酬等费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42 万元 完成预算的 68.8%；较上年增加 4.73 万元，增长 54.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过紧日子要求，压减费用支出，加强“三公”经费支出管理。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2021 年、2022 年均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6.7%；较上年增加 4.73 万元、增长 54.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加强对车辆运行管理，严格执行定点维修，定点定卡加油，定点停放，严格控制费用。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车燃费增加。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3.42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的运行及维护，其中：燃料费 4.7 万元；维修费 7.3 万元；保险费 1.15 万元；车船使用税 0.27 万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5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主要原因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支出，兄弟省市国资委考察团的减少，2021 年、2022 年均未发生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41.24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32.14 万元，增长 7.9%。主要是增加参加“廉政好声音”委托专业机构编排制作，办公耗材、车燃费、因防疫用品及消毒品、防护服增加，因乡村振兴人员增加，交通补助费及差旅费增加，因增人及晋升人员增加，其他交通费等费用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64.6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2.4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12.2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53.0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5.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52.0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7.5%；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 1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 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 1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共有车辆 5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3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委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一般公共预算共涉及项目 4 个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资金 99,365.1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好，基本达到了项目申请时设定的各项绩效指标，较好完成了各项绩效工作目标，产生了一定经济效益，社会效益。

（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委组织对本级行政单位 1 个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4,393.47 万元（不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单独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公开公正，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原则，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部门整体支出在实施中，资金使用合规，较好完成了绩效工作目标，部门履职情况良好，并根据《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武财绩[2021]546 号）的格式要求，公开《2022 年度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整体绩效自评结果（摘要版）》。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委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4 个一级项目。

1. 国资国企改革改制发展工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78.49 万元，执行数 78.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果：推进市属企业董事会规范建设 11 户；实现国有控股上市公司 1 户（港口集团协议受让香港上市公司中国通商集团有限公司）；明确主责主业，清理退出不具备优势的非主营业务和非主营资产 8 户；与央企签约战略合作协议 2 家；组织区域综改等培训 60 多人次；举办央企合作、招商、推介活动 1 场；在湖北日报专版宣传报道，英雄城市先锋有我、发挥先锋作用深化国企改革专题报道 4 版；完成国资国企改革发展、市属平台企业市场化转型调查工作，学习、交流、考察、调研报告 4 份；国资国企改革发展和组织区级国资部门开展到省内外学习、交流、考察、调研次数 8 次，清退不具备优势的非主营业务和非主业资产覆盖率 66.0%；指导出资企业加大央企合作力度，引入央企投资 23 亿；招商活动，推进与中央企业合作发展签约项目 4 个；企业市场化转型水平、国有资产证券化水平。发现问题及原因：推进市属企业董事会规范建设 12 户绩效目标未完成，因出资企业整合重组后一级企业数量减少，导致实际完成值小于年初目标值；市出资企业国有资产总规模增长幅度 5%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因港口集团出资人的关系转移省国资委，一级企业数量减少，导致企业国有资产总规模减少。今后改进措施：加强对预算执行过程中及时掌握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因特殊情况导

致绩效目标未完成，及时申请调整绩效目标。根据 2021 年项目绩效评价结果，项目变化等因数和项目工作任务，加强绩效目标设置，更便于绩效目标实现和评价，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并根据《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武财绩[2021]546号）的格式要求，公开《2022 年度国资国企改革改制发展工作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2. 国资监管维护国资稳定、安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项目全年预算数 227.74 万元，执行数 227.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果：组织完成市信访工作领导小组交办涉企业改制信访突出问题 2 件，化解率 100.0%；接待群众来访 1232 人，办理群众来信 17 件；办理阳光信访 26 件，办结率、满意率均为 100.0%；办理市民热线 1441 件，办结率 100.0%、满意率 98.0%；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确保了“党的二十大”、全国省市“两会”、省市党代会、冬（残）奥会、元旦、春节、清明、五一、端午节、中秋节、国庆节等重要时期的稳定安全，为平安武汉建设贡献了国资国企力量；对维稳任务较重的市属企业给予帮扶，解决对市属企业特困职工的生活保障工作，协调落实全市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问题解决，完成市属企业退休人员年度政策性差额补贴，解决改制历史遗留问题 99.0%。发现问题及原因：维护市属出资企业维稳，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及防火整治排查 12 户绩效目标未完，因港口集团出资人的关系转移省国资委，一级企业数量减少，导致实际完成值小于年初目标值。今后改进措施：做好预算绩效的跟踪监控，根据监控结果及时调整绩效目标，并将监控的结果作为下

一年度预算安排的参考依据，并根据《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武财绩[2021]546号）的格式要求，公开《2022年国资监管维护国资稳定、安全经费项目自评表》。

3. 国资国企考评监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518.88 万元，执行数 470.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7%。主要产出和效果：完成市属出资企业经营业绩考核数 12 户；对出资企业业绩考核、薪酬核查、工资清算审计 14 户；会审评审企业财务决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审计报告 13 户；兑现控股集团董事长基薪 221.04 万元；审计、评审产出报告 41 套；组织监管企业、区国资局（办）预决算，清廉国企与党风廉政，法治建设与合规管理、仲裁和优化营商环境等专题培训，重点培训解读习近平法治思想、提升企业合规管理能力等 200 余人次；市属出资企业经营业绩考核覆盖率 100.0%，审计报告专家评审通过率 100.0%；市属出资企业利润总额增长率 7.2%；出资企业经营与财务数据的合规性 100.0%；督促企业规范会计核算、客观真实反映经营成果，实现财务决算审计审核、规范提高良性循环，推动依法依规开展相关经济行为良好。发现问题及原因：其他资金预算执行率有待提升，未执行到位主要原因：其他资金（二级项目国资监管及企业业绩考核经费）因受特定用途的局限性和疫情影响，赴外地高校、知名培训机构，以委托办班形式在省外举办对企业经营管理人员综合素质能力提升班未能按期举办，导致预算执行下降。今后改

进措施：加强预算执行力度，加强落实对企业经营管理人员综合素质能力提升培训；针对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争取早计划，早开展，发挥单位资金使用效果，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确保完成预算执行进度，并根据《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武财绩[2021]546号）的格式要求，公开《2022年度国资国企考评监管费项目自评表》。

4. 委机关事务运行及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39.99 万元，执行数 139.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加强办公设备购置、维护，严格遵循政府采购有关规定，购置办公设备 14 台，避免因设备故障而影响工作；二是后勤工作保障率 100.0%；三是“武汉国资”新媒体平台发布信息 >400 条；四是实时监测国资国企舆情，提供舆情报告 12 份；五是后勤工作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发现问题及原因：办公设备采购年初目标值 9 台，实际采购 14 台超出年初目标值 5 台，因工作需要将多功能一体机采购变更 A4 黑白打印机采购，故超出年初目标值 5 台。今后改进措施：在预算执行过程中，控制各预算项目实际发生值与预算控制计划值差额比例在 5%之内，该项目较好的完成各项绩效目标，预算执行率较好，并根据《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武财绩[2021]546号）的格式要求，公开《2022年度委机关事务运行及管理经费项目自评表》。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项目自评结果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98,448.46 万元，执行数 98,448.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果：资产规模同比增长 1.7%；出资企业国有资本保值增值率 106.9%；规范出资企业董事会建设完成；生产经营状况：资产总额同比增长 5.5%；营收同比增长 11.9%。发现问题及原因：绩效目标设定工作有待提升，部分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够清晰直观，不易量化，不便于理解和衡量；绩效目标和指标不能够全面反映项目资金产生的效益；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精确。今后改进措施：科学规范地设定绩效目标、指标，提升绩效目标和指标的设定质量，使绩效目标和指标能够清晰、全面地反映项目资金的预期产出和效果，并以精确的指向性将绩效指标尽量细化，并根据《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武财绩[2021]546号）的格式要求，公开《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项目自评结果（摘要版）》。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我委应用上年自评结果，加强绩效管理工作，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进一步加强和完善预算编制工作。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深化国资国企改革攻坚

截止 12 月底，武汉市国企改革三年行动 82 项改革清单任务已全部完成。60 项区域综改具体工作任务全面推进。国有企业混改上市、国有企业党的建设等改革成果入选国家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案例集，向全国推广。商贸集团荣获第三届湖北改革奖（企业奖）；中百集团被国务院国资委授予国有企业公司治理示范企业称号；建工股份获评全国“双百企业”优秀等级；华工科技入选湖北科技领军企业；金控集团、城建集团入围 2022 年中国企业 500 强（第 409、434 位）；金控集团、商贸集团、城投集团、武汉农商行入围 2022 年中国服务业企业 500 强（第 145、199、256 位、330 位）；武商集团、中百集团入围中国零售企业 100 强（第 22 位、31 位）。

二、持续优化国资布局

指导城建集团成立城市服务集团，提升城市综合服务水平；金控集团成立武汉长江国贸集团，推动贸易规模化发展；全球最大纯商业体梦时代广场按期完工，顺利投入运营；指导港口集团完成并购中国通商集团，实现阳逻港资源整合。深入推进国有资产投资运营公司试点，指导产业集团建成全国第一

朵城市云“武汉云”，旗下5家企业完成重组，组建武汉创新投资集团。

三、提升资本运作水平

商贸集团、产投集团、金控集团通过基金投资培育上市公司共7户。金控集团收购九州证券成为控股股东，为国资新增第3家全国性金融机构。指导生态集团申请发行46亿元基础设施REITs，多家企业成功发行较低票面利率公司债券。

四、完善市场化经营机制

出资企业全面建立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制度，签约率100%；建立员工公开招聘、管理人员竞争上岗、末等调整和不胜任退出制度，管理人员竞争上岗率达到44.8%，末等调整和不胜任退出46人。多举措推动稳就业促创业，举办多场次招聘活动带动出资企业累计招收大学毕业生1337人。

五、提升国资创新发展动能

成立武汉国资国企产业创新联盟，联合武创院打造“研究+服务+投资”创新资源平台。华工科技入选湖北科技领军企业，多项“光能力”居全球前列。国有企业“含科量”显著提高，现有研发机构76家、高新技术企业74家，8家企业荣获省级“专精特新小巨人”称号，高新技术企业营业收入占比首次超过30%。

六、加快招商引资进度

目前已开工 32 个，开工率 58%，实际到位资金 275.64 亿元，资金到位率 13.4%，新增 7 家央企二级总部项目落户武汉（注册资本近 500 亿元）。提供亿元以上产业项目招商信息 14 条，协助相关区签约引进亿元以上项目 4 个，到账资金 32 亿元，完成情况在市直机关部门中排名前列。

七、优化公司治理结构

按照国企改革关于外部董事占多数有关要求，推动 275 户各级子企业全部达标，完成外部董事 2021 年度考核和薪酬兑现。开展“规范董事会运作专项整治”，查摆出 5 个方面 13 个类型 67 个问题并进行全面整改。强化企业法治建设，出台《关于进一步推进出资企业法治建设的实施方案》。

八、规范国资监管服务

尊重企业市场主体地位，以企业领导人员任期制契约化管理为载体，签订任期目标责任书，落实分类监管、考核的要求，充分尊重维护企业经营管理自主权，不干预日常经营活动。

九、全面夯实国企党建

组织“党组织书记讲党课”活动；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组建国有企业宣讲队；强化示范引领；开展“党建攻关促改革”活动，继续深化“国企联村”行动提质拓面；深入开展党员干部“下基层察民情解民忧暖民心”实践活动；统筹推进清廉国企建设。

十、切实履行社会责任

1-12月，累计完成城建项目投资额1,218.86亿元，完成全年目标的100.0%以上。做好消费帮扶工作，采购结对帮扶地区农副产品5,371.75万元、实现销售22,700万元。统筹发展和安全，坚决履行常态化疫情防控主体责任，组织国企党员干部在重点区域管控、市场保供、医废处置等任务中当先锋、打头阵。积极化解信访矛盾纠纷，以“全力护航党的二十大”为主线，深化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确保国有经济发展环境安全稳定。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一是深化国资国企改革攻坚	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有企业改革发展和党的建设的重要论述，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决策部署，按照市委市政府深化国企改革的要求，一手抓国企改革三年行动落地，一手抓综改试验形成标志性改革成果，不断将国资国企改革向纵深推进，并取得了明显成效。	截止目前，武汉市国企改革三年行动82项改革清单任务已全部完成。60项区域综改具体工作任务全面推进。国有企业混改上市、国有企业党的建设等改革成果入选国家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案例集，向全国推广。商贸集团荣获第三届湖北改革奖（企业奖）；中百集团被国务院国资委授予国有企业公司治理示范企业称号；建工股份获评全国“双百企业”优秀等级；华工科技入选湖北科技领军企业；金控集团、城建集团入围2022年中国企业500强（第409、434位）；金控集团、商贸集团、城投集团、武汉农商行入围2022年中国服务业企业500强（第145、199、256位、330位）；武商集团、中百集团入围中国零售企业100强（第22位、31位）。
2	二是持续优化国资布局	指导城建集团成立城市服务集团；金控集团成立武汉长江国贸集团；全球最大纯商业体梦时代广场按期完工；指导港口集团完成并购中国通商集团；深入推进国有资产投资运营公司试点。	指导城建集团成立城市服务集团，提升城市综合服务水平；金控集团成立武汉长江国贸集团，推动贸易规模化发展；全球最大纯商业体梦时代广场按期完工，顺利投入运营；指导港口集团完成并购中国通商集团，实现阳逻港资源整合。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深入推进国有资产投资运营公司试点，指导产业集团建成全国第一朵城市云“武汉云”，旗下5家企业完成重组，组建武汉创新投资集团。
3	三是提升资本运作水平	将推进上市工作纳入武汉国资国企改革中长期发展规划，开展首发上市提速“破零”、并购重组扩张“引流”、上市公司质效“跃升”三大计划，市属国企控股上市公司数量实现翻一番、市值实现翻两番。	商贸集团、产投集团、金控集团通过基金投资培育上市公司共7户。金控集团收购九州证券成为控股股东，为国资新增第3家全国性金融机构。指导生态集团申请发行46亿元基础设REITs，多家企业成功发行较低票面利率公司债券。
4	四是完善市场化经营机制	实施《关于优化市出资企业激励机制的意见》，建立按业绩贡献决定薪酬的差异化分配制度，分层分类进行业绩考核。	出资企业全面建立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制度，签约率100%；建立员工公开招聘、管理人员竞争上岗、末等调整和不胜任退出制度，管理人员竞争上岗率达到44.8%，末等调整和不胜任退出46人。多举措推动稳就业促创业，举办多场次招聘活动带动出资企业累计招收大学毕业生1,337人。
5	五提升国资创新发展动能	指导出资企业开展科技创新工作，实施研发机构、高新技术企业倍增计划，建立研发投入刚性增长机制，执行研发投入100%视同利润考核政策，对创新项目、创新团队工资总额单列。	成立武汉国资国企产业创新联盟，联合武创院打造“研究+服务+投资”创新资源平台。华工科技入选湖北科技领军企业，多项“光能力”居全球前列。国有企业“含科量”显著提高，现有研发机构76家、高新技术企业74家，8家企业荣获省级“专精特新小巨人”称号，高新技术企业营业收入占比首次超过30%。
6	六是加快招商引资进度	市区两级累计签约各类央企合作项目共55个，投资总额2,053.79亿元。	目前已开工32个，开工率58%，实际到位资金275.64亿元，资金到位率13.4%，新增7家央企二级总部项目落户武汉（注册资本近500亿元）。目前提供亿元以上产业项目招商信息14条，协助相关区签约引进亿元以上项目4个，到账资金32亿元，完成情况在市委办局中排名前列。
7	七是优化公司治理结构	指导城建集团等10家出资企业修订公司章程，办理股东会事项20余次。	按照国企改革关于外部董事占多数有关要求，推动275户各级子企业全部达标，完成外部董事2021年度考核和薪酬兑现。开展“规范董事会运作专项整治”，查摆出5个方面13个类型67个问题并进行全面整改。强化企业法治建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设，出台《关于进一步推进出资企业法治建设的实施方案》。
8	八是规范国资监管服务	按照中央及省市有关深化“放管服”改革、简政放权和优化服务的具体要求，准确把握出资人职责定位，修订完善《武汉市国资委出资人监管权力和责任事项清单》，形成标准化、规范化、透明化的工作流程，进一步减少审批事项，充分发挥出资企业自主经营权，最大限度激发企业经营活力和创造力。	尊重企业市场主体地位，以企业领导人员任期制契约化管理为载体，签订任期目标责任书，落实分类监管、考核的要求，充分尊重维护企业经营管理自主权，不干预日常经营活动。
9	九是全面夯实国企党建	组织“党组织书记讲党课”活动；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组建国有企业宣讲队；强化示范引领；开展“党建攻关促改革”活动，继续深化“国企联村”行动提质拓面；深入开展党员干部“下基层察民情解民忧暖民心”实践活动；统筹推进清廉国企建设。	组织“党组织书记讲党课”活动100余场。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组建国有企业宣讲队，完成宣讲180余场，受众5,500人次。强化示范引领，组织开展国企示范创建观摩会13场，创建武汉国资系统示范党支部268个，市级示范党支部40个。开展“党建攻关促改革”活动，331个攻关项目高质量推进。继续深化“国企联村”行动提质拓面，与4个新城区结对共建产业项目63个，多种共建模式助力乡村振兴。深入开展党员干部“下基层察民情解民忧暖民心”实践活动，委领导班子累计走访调研106次，15项问题清单全面完成。
10	十是切实履行社会责任	指导出资企业在保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保城市运营、保服务民生、展示城市形象等方面积极作为。	1-12月，累计完成城建项目投资额1,218.86亿元，完成全年目标的100.0%以上。做好消费帮扶工作，采购结对帮扶地区农副产品5,371.75万元、实现销售22,700万元。统筹发展和安全，坚决履行常态化疫情防控主体责任，组织国企党员干部在重点区域管控、市场保供、医废处置等任务中当先锋、打头阵。积极化解信访矛盾纠纷，以“全力护航党的二十大”为主线，深化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确保国有经济发展环境安全稳定。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四、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你资金。

五、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六）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级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租金补贴。

（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原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项）：反映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的支持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供水、供电、供热和物业管理分离移交方面的支持。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项）：反映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的除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国有企业办公公共服务机构移交补助支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国有企业棚户区改造支出、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金融企业改革性支出以外的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款）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项）：反映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的除国有经济结构调整支出、公益性设施投资支

出、前瞻性战略性产业发展支出、生态环境保护支出、支持科技进步支出、保障国家经济安全支出、对外投资合作支出、金融企业资本性支出以外的其他解决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支出。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款）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项）：反映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的用于国有企业政策性补助方面的支出。

（十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款）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项）：反映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的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以外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

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2022 年度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绩效评价报告

一、2022 年度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2022 年度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整体绩效自评结果(摘要版)

一、自评结论

(一) 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整体绩效
自评得分

我委对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自评，总体自我
评价是：部门整体预算配置合理合规，合理使用财政资金，财
务管理比较规范，资金效益合乎预期，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95.
27 分。

(二) 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整体绩效
目标完成情况

1. 预算执行率情况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执行数 4393.47 万元，预算数 4645.12 万元，执行率 94.6%。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实现国有控股上市公司目标值 1 户，已完成目标任务。

(2) 明确主责主业，清理退出不具备优势的非主营业务和非主业资产目标值 8 户，已完成目标任务。

(3) 与央企签约战略合作协议目标值 2 家，已完成目标任务。

(4) 国资国企改革发展工作、举办央企合作、招商、推介活动目标值 1-2 场，已完成目标任务 1 场。

(5) 展示国资国企改革取得辉煌成就，彰显国企国人的良好精神面貌，在长江日报开辟国资系统专题新闻报道专栏目标值 4 版，已完成目标任务。

(6) 清退不具备优势的非主营业务和非主业资产覆盖率目标值 $\geq 66\%$ ，已完成目标任务。

(7) 指导出资企业加大央企合作力度，引入央企投资目标值 20 亿，实际完成 23 亿，已完成目标任务。

(8) 招商活动，推进与中央企业合作发展签约项目目标值 4 家，已完成目标任务。

(9) 展示武汉国企形象，扩大市属出资企业的国际影响；市属企业文化认知度、影响力提升目标值；在湖北日报专

版宣传报道，“英雄城市先锋有我、发挥先锋作用深化国企改革”专题报道4版，展示了市属企业文化认知度，影响力提升，已完成目标任务。

(10) 企业市场化转型水平、国有资产证券化水平提高目标值；深入推进国有资本授权经营体制改革，以产权市场、资本市场为主要渠道，积极稳妥推进混改，企业市场化转型水平、国有资产证券化水平提高，已完成目标任务。

(11) 企业内生发展动力增加目标值；深化市属国企整合重组，市场化转型，规范化治理，协同化推进，企业内生发展动力增加，已完成目标任务。

(12) 慰问特困企业目标值5户，已完成目标任务。

(13) 慰问特困企业，安全生产隐患、防火排查资金目标值212.44万元，已完成目标任务。

(14) 解决改制历史遗留问题目标值 ≥ 95 ；完成对维稳任务较重的市属企业给予帮扶，解决对市属企业特困职工的生活保障工作，协调落实全市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问题，完成国棉六厂离退休人员2022年度政策性差额补，解决改制历史遗留问题99%，已完成目标任务。

(15) 慰问特困资金、企业退休人员节日困难慰问金及补贴、维稳经费执行到位率目标值100%，已完成目标任务。

(16) 进京赴省异常上访目标值0，已完成目标任务。

(17) 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信访件办结率目标值 100%，已完成目标任务。

(18) 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覆盖面目标值 100%，已完成目标任务。

(19) 信访事项按期办理率目标值 $\geq 98\%$ ，完成值 99.15%，已完成目标任务。

(20) 慰问特困企业落实完成率目标值 100%，已完成目标任务。

(21) 重大群体性事件、社会舆论负面炒作目标值 0，已完成目标任务。

(22) 企业和谐稳定发展，目标值良好；组织完成交办涉企业改制信访突出问题及化解，持续积极推进重点领域信访突出问题专项治理问题、重信重访信访问题化解，组织开展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切实维护群众利益，有效促进社会和企业和谐稳定发展良好，已完成目标任务。

(23) 市属出资企业经营业绩考核数目标值 12 户，已完成目标任务。

(24) 对出资企业业绩考核、薪酬核查、工资清算审计目标值 14 户，已完成目标任务。

(25) 兑现控股集团董事长基薪目标值 ≤ 251 万元，实际完成 221.04 万元，已完成目标任务。

(26) 产出报告目标值 ≥ 38 套，实际完成41套，已完成目标任务。

(27) 培训人次目标值200人；组织监管企业、区国资局（办）预决算，清廉国企与党风廉政，法治建设与合规管理、仲裁和优化营商环境等专题培训，重点培训解读习近平法治思想、提升企业合规管理能力等200余人次，已完成目标任务。

(28) 产出报告专家评审通过率目标值 $\geq 95\%$ ，实际完成100%，已完成目标任务。

(29) 市属出资企业经营业绩考核覆盖率目标值100%，已完成目标任务。

(30) 培训覆盖率目标值 $\geq 10\%$ ，已完成目标任务。

(31) 市出资企业利润总额增长率目标值5%，实际完成值7.2%，已完成目标任务。

(32) 推动企业依法依规开展相关经济行为良好目标值；督促企业规范会计核算、客观真实反映经营成果，实现财务决算审计审核、规范提高良性循环，推动依法依规开展相关经济行为良好，已完成目标任务。

(33) 后勤工作保障率目标值100%，已完成目标任务。

(34) “武汉国资”新媒体平台发布信息目标值 ≥ 400 条，已完成目标任务。

(35) 实时监测国资国企舆情，提供舆情报告目标值12份，已完成目标任务。

(36) 后勤工作重大安全事故目标值 0，已完成目标任务。

(37) 车辆、电器设施维护保养及时率目标值 $\geq 95\%$ ，实际完成值 98%，已完成目标任务。

(38) 化解舆情风险，国资国企和谐稳定、健康发展良好目标值；从严从实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每月形成舆情简报，完善信息发布审核制度，化解舆情风险，国资国企和谐稳定、健康发展良好，已完成目标任务。

(39) 国有企业知名度和美誉度提高目标值；国资市属企业文化、知名度在“武汉国资”新媒体平台得到广泛宣传，国有企业知名度和美誉度提高，已完成目标任务。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1) 推进市属企业董事会规范建设，目标 12 户，实际完成值 11 户，未完成目标。

(2) 市出资企业国有资产总规模增长幅度，目标 5%，实际完成值 1.69%，未完成目标。

(3) 维护市属出资企业维稳，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及防火整治排查，目标 12 户，实际完成值 11 户，未完成目标。

(4) 会审评审企业财务决算，国有资本经营决算审计报告目标 14 户，实际完成值 13 户，未完成目标。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以上未完成的绩效目标均因港口集团出资人的关系转移省国资委，一级企业数量减少，未及时申请调整绩效目标，导致少部分绩效目标未按计划完成。

(2) 其他资金项目预算执行率 86.54%有待进一步提高，年末结转结余金额有待加强管理。其他资金因受特定用途的局限性和疫情影响，组织举办对企业经营管理人员综合素质能力提升培训班未能举办，导致预算执行率下降和年末结转结余金额未纳入部门预算，有待加强管理。

(四) 下一步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进一步加强预算执行力度，加强年初预算安排对企业经营管理人员综合素质能力提升培训，合理使用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预算执行率，确保完成年初的计划目标。

二是加强对预算执行过程中及时掌握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因特殊情况导致绩效目标未完成，及时申请调整绩效指标，便于绩效评价时客观反映实际完成值。

三是加强年末结转结余金额管理，争取早计划，早安排，早开展，加快资金流转，发挥单位资金使用效果，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确保完成预算执行进度，减少年末结转结余金额。

四是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标准化建设。

为贯彻落实《中共武汉市委 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武发[2018]16号）精神，加

强我委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和，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标准化建设，实现科学合理、细化量化、可比可测、动态调整的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

（2）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在申报项目绩效目标时，结合本年度预算，部门职责，年度工作计划和项目工作任务，以提高绩效管理水平和目标，设置贴近实际工作，规范、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

加强绩效工作贯穿始终，对项目事前、事中、事后实施有效的控制与关注，定期分析预算执行情况和资金使用进度，及时掌握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加强绩效目标管理，确保完成年初的绩效目标。将实际完成和未完成情况加以分析，作为加强下一年度预算编制的参考依据。

二、2022 年度国资国企改革改制发展工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22 年度国资国企改革改制发展工作专项经费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填报日期：2023 年 6 月 25 日

项目名称		国资国企改革改制发展工作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市政府国资委	项目实施单位	市政府国资委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78.49 万元	78.49 万元	100.00%	20	
年度绩效目标（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推进市属企业董事会规范建设		12 户	11 户	3.85
			实现国有控股上市公司		1 户	港口集团协议受让香港上市公司中国通商集团有限公司 1 户	4.2
			明确主责主业,清理退出不具备优势的非主营业务和非主营资产		8 户	8 户	4.2
			与央企签约战略合作协议		2 家	2 家	4.2
			国资国企改革改制发展工作培训人次		60 人次	组织区域综改等培训 60 多人次	4.2
			国资国企改革发展工作、举办央企合作、招商、推介活动		1-2 场	1	4.2
			展示国资国企改革取得辉煌成就,彰显国企国资人的良好精神面貌,在长江日报开辟国资系统专题新闻报道专栏		4 版	在湖北日报专版宣传报道,英雄城市先锋有我、发挥先锋作用深化国企改革专题报道 4 版	4.2
			完成国资国企改革、市属平台企业市场化转型调查工作,学习、交流、考察、调研报告		4 份	4 份	4.2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国资国企改革发展和组织区级国资部门开展到省内外学习、交流、考察、调研次数	8次	8次	4.2	
	质量指标		国资国企改革改制发展工作培训合格率	≥98%	≥98%	4.2	
			清退不具备优势的非主营业务和非主业资产覆盖率	≥66%	66%	4.2	
		成本指标	改革改制发展工作成本控制率	≤100%	100%	4.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导出资企业加大央企合作力度，引入央企投资	20亿元	23亿	5	
			市出资企业国有资产总规模增长幅度	5%	1.69%	0	
			招商活动，推进与中央企业合作发展签约项目	4个	4个	5	
		社会效益指标	展示武汉国企形象，扩大市属出资企业的国际影响；市属企业文化认知度、影响力提升	提升	在湖北日报专版宣传报道，“英雄城市先锋有我、发挥先锋作用深化国企改革”专题报道，展示了市属企业文化认知度，影响力提升。	4.2	
			企业市场化转型水平、国有资产证券化水平	提高	提高	4.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企业内生发展动力	增强	深化市属国企整合重组，市场化转型，规范化治理，协同化推进，企业内生发展动力增强。	4.2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出资企业满意度	≥98%	99%	2.8	
	总分	95.4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推进市属企业董事会规范建设12户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因出资企业整合重组后一级企业数量减少，导致实际完成值小于年初目标值。					
		市出资企业国有资产总规模增长幅度5%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因港口集团出资人的关系转移省国资委，一级企业数量减少，导致企业国有资产总规模减少。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加强对预算执行过程中及时掌握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因特殊情况导致绩效目标未完成，及时调整绩效目标。根据2021年项目绩效评价结果，项目变化等因数和项目工作任务，加强绩效目标设置，更便于绩效目标实现和评价，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三、2022 年度国资监管维护国资稳定、安全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22 年国资监管维护国资稳定、安全经费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填报日期：2023 年 6 月 25 日

项目名称		国资监管维护国资稳定、安全经费					
主管部门		市政府国资委	项目实施单位	市政府国资委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27.74	227.74	100.00%	20	
年度绩效目标（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特困企业		5 户	完成市属出资特困企业慰问 5 户	5.8
			维护市属出资企业维稳，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及防火整治排查		12 户	11 户	5.32
			维稳特困企业，安全生产隐患、防火排查资金		212.44 万	212.44 万	5.8
			信访事项登记录入率		100%	接待群众来访 1232 人，办理群众来信 17 件；办理阳光信访 26 件，办理市民热线 1441 件，录入率 100%	5.8
			解决改制历史遗留问题		≥95%	对维稳任务较重的市属企业给予帮扶，解决对市属企业特困职工的生活保障工作，协调落实全市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问题，完成国棉六厂离退休人员 2022 年度政策性差额补，解决改制历史遗留问题 99%	5.8
			慰问特困资金、安全生产经费执行到位率		100%	慰问特困资金、维稳经费 212.44 万元，执行到位率 100%	5.8
质量指标	进京赴省异常上访		0	0	5.8		

年度绩效 目标 (80分)	时效指标	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信访件办结率	100%	100%	5.8	
		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覆盖面	100%	100%	5.8	
		行访事项按期办理率	≥98%	100%	5.8	
		慰问特困企业落实完成率	100%	及时完成慰问特困企业5户，落实特困资金152.44万元，落实完成率100%。	5.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群体性事件、社会舆论负面炒作	0	0	5.8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企业和谐稳定发展	良好	组织完成交办涉企业改制信访突出问题及化解，持续积极推进重点领域信访突出问题专项治理问题、重信重访信访问题化解，组织开展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切实维护群众利益，有效促进社会和企业和谐稳定发展良好。	5.8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事项群众满意率	≥98%	99%	4.6
总分	99.52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维护市属出资企业维稳，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及防火整治排查12户绩效目标未完成主要原因：因港口集团出资人的关系转移省国资委，一级企业数量减少，导致实际完成值小于年初目标值。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做好预算绩效的跟踪监控，根据监控结果及时调整绩效目标，并将监控的结果作为下一年度预算安排的参考依据。					

四、2022 年度委机关事务运行及管理经费项目评价报告

2022 年度委机关事务运行及管理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填报日期：2023 年 6 月 25 日

项目名称		委机关事务运行及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市政府国资委	项目实施单位	市政府国资委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39.99 万元	139.99 万元	100.00%	20	
年度绩效目标（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设备采购		9（台）	14（台）	2.09
			后勤工作保障率		100%	100%	5
			“武汉国资”新媒体平台发布信息		≥400 条	>400 条	4.7
			实时监测国资国企舆情，提供舆情报告		12 份	12 份	4.9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合格率		100%	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执行，验收合格率 100%	4.7
			后勤工作重大安全事故		0	后勤工作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0	5
			舆情监测报告，发布信息稿件质量完整率，达标率		100%	100%	4.7
		时效指标	设备采购计划完成及时率		100%	2022 年按照政府采购程序，完成年初设备采购计划，完成及时率 100%	4.7
			车辆、电器设施维护保养及时率		≥95%	98%	4.7
			舆情监测、发布信息及时率		100%	100%	4.7
		成本指标	机关事务运行及管理经费成本控制率		≤100%	100%	4.7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办公设备采购成本	符合配置标准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文件规定采购, 办公设备采购成本符合配置标准。	4.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化解舆情风险, 国资国企和谐稳定、健康发展	良好	从严从实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 每月形成舆情简报, 完善信息发布审核制度, 化解舆情风险, 国资国企和谐稳定、健康发展良好	4.7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管护率		100%	按照固定资产的管理规定, 设备管护率 100%	4.7
			国资监管工作效率		提升	新设备提高了工作效率, 国资监管工作效率也相应提升。	4.7
			国有企业知名度和美誉度		提高	国资市属企业文化、知名度在“武汉国资”新媒体平台得到广泛宣传, 国有企业知名度和美誉度提高	4.7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委机关满意度	≥98%	100%	4
总分	97.3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办公设备采购 14 台, 超出年初目标值 5 台, 因工作需要将多功能一体机采购变更 A4 黑白打印机采购, 故超出年初目标值 5 台。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在预算执行过程中, 控制各预算项目实际发生值与预算控制计划值差额比例在 5% 之内。根据 2021 年度绩效评价结果, 依据国家、省市有关文件规定, 市财政局制定编制部门预算文件精神, 项目工作任务, 以前年度预算的实际执行情况, 合理编制了项目经费预算, 项目预算执行较好。						

五、2022 年度国资国企考评监管费项目评价报告

2022 年度国资国企考评监管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填报日期：2023 年 6 月 25 日

项目名称		国资国企考评监管费				
主管部门		市政府国资委	项目实施单位	市政府国资委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18.88 万元	470.43 万元	90.66%	18.13
年度目标（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属出资企业经营业绩考核数	12 户	12 户	4.5
			对出资企业业绩考核、薪酬核查、工资清算审计	14 户	14 户	4.5
			会审评审企业财务决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审计报告	14 户	13 户	4.18
			兑现控股集团董事长基薪	≤251	221.04 万	4.5
			审计、评审产出报告	≥38 套	41 套	4.5
		培训人次	200	组织监管企业、区国资局（办）预决算，清廉国企与党风廉政，法治建设与合规管理、仲裁和优化营商环境等专题培训，重点培训解读习近平法治思想、提升企业合规管理能力等 200 余人次	4.5	
		质量指标	市属出资企业经营业绩考核覆盖率	100%	100%	4.5
			审计报告专家评审通过率	≥95%	100%	4.5
	培训覆盖率		≥10%	>10%	4.5	
	培训合格率		≥98%	100%	4.5	

		时效指标	审计、评审按期完成率	100%	100%	4.5
		成本指标	监管费支出控制率	≤100%	90.66%	4.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市属出资企业利润总额增长率	2%	7.2%	5.5
		社会效益指标	出资企业财务数据真实性	100%	100%	5.5
			出资企业经营与财务数据的合规性	100%	100%	5.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依法依规开展相关经济行为	良好	督促企业规范会计核算、客观真实反映经营成果,实现财务决算审计审核、规范提高良性循环,推动依法依规开展相关经济行为良好。	5.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出资企业满意率	≥95%	100%	4
总分	97.81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其他资金预算执行率有待提升,未执行到位主要原因:其他资金(二级项目国资监管及企业业绩考核经费)因受特定用途的局限性和疫情影响,赴外地高校、知名培训机构,以委托办班形式在省外举办对企业经营管理人员综合素质能力提升班未能按期举办,导致预算执行下降。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加强预算执行力度,加强落实对企业经营管理人员综合素质能力提升培训;针对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争取早计划,早开展,发挥单位资金使用效果,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确保完成预算执行进度。根据2021年度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加强绩效指标设置,提高预算绩效目标精准性,加强预算执行力度,执行率较上年提高,变通培训计划,在委内对出资企业进行了清廉国企与党风廉政,法治建设与合规管理、仲裁和优化营商环境等专题培训,重点培训解读习近平法治思想、提升企业合规管理能力,确保完成了年初计划目标。					

六、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项目

绩效自我评价结果(摘要版)

一、评价得分

评价总分 99 分,其中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20 分,产出指标得分 39 分,效益指标得分 40 分。

评价准则	准则分值	评价得分
预算执行情况	20	20
产出指标	40	39
效益指标	40	40
总分		99

二、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项目支出总额预算数 98448.46 万元,执行数 98448.46 万元,其中: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674.54 万元,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91783.92 万元,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2000 万元,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990 万元,执行率为 100.0%。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产出指标得分 39 分,其中完成指标 3 个,规范指导出资企业完成规范董事会建设工作,出资企业国有资本保值增值率 100%资产规模高于上年度,无未完成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得分	备注
规模指标	资产规模	资产规模高于上年度	同比增长 1.69%	15	注1
保值增值指标	出资企业国有资本保值增值率	100%	106.92%	15	注2
质量指标	规范出资企业董事会建设	指导出资企业完成规范董事会建设工作	完成	9	注3

注1:目标为资产规模高于上年度,2022年资产规模完成值较上年度增长1.69%,完成率100%,基准分15分,完成目标的100%,得分15分。

注2:目标为出资企业国有资本保值增值率100%,2022年所有出资企业国有资本保值增值率为106.92%,即为完成目标,基准分15分,完成目标得分15分。

注3:目标为规范出资企业董事会建设,2022年完成规范董事会建设工作,即为完成目标,基准分10分,因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够清晰直观,不易量化考评,考虑扣减1份,目标得分9分。

效益指标得分40分,其中完成指标2个,分别为生产经营平稳有序;出资企业满意度100%,无未完成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得分	备注
经济效益指标	生产经营状况	生产经营平稳有序	资产总额同比增长 5.53%; 营收同比增长 11.91%	20	注1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出资企业满意度	100%	100%	20	注2

注1:目标为生产经营平稳有序,2022年13户企业资产总额26,440.32亿元,同比增长5.53%;资产负债率71.14%,较去年年底下降0.1个百分点。1-12月累计实现营业总收入2,574.59亿元,同比增长11.91%;实现利润总额113.80亿元。1-12月已交税费总额177.82亿元,同比增长15.71%,即为完成目标,基准分20分,完成目标得分20分。

注2:目标为出资企业满意度100%,2022年出资企业满意度100%,即为完成目标,基准分20分,完成目标得分20分。

四、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绩效目标设定工作有待提升,部分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够清晰直观,不易量化,不便于理解和衡量;绩效目标和指标不能够全面反映项目资金产生的效益;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精确。如:规范出资企业董事会建设,未提出相应的量化目标,生

产经营平稳有序,未设立具体项目指标值,不能够全面反映企业的生产经营效益。

改进措施:科学规范地设定绩效目标、指标,提升绩效目标和指标的设定质量,使绩效目标和指标能够清晰、全面地反映项目资金的预期产出和效果,并以精确的指向性将绩效指标尽量细化,既要符合项目的实际情况,又要实事求是、客观公正。